

证券代码：873906

证券简称：智锂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智锂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智锂新材料”）因碳酸锂业务发展需要，子公司存在向厦门建发高科有限公司预收电池级碳酸锂款的事项，现公司拟与厦门建发高科有限公司（简称“债权人”）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智锂新材料与债权人自2026年04月23日起至2027年04月22日期间进行的碳酸锂等交易，就上述交易项下子公司向债权人负担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以人民币3,000万元为限，具体保证担保权利义务关系以双方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沈怀国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担保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年度担保额度。

此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处于上述已审议通过的年度担保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相关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内，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江西智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14 日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工业基地大一路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工业基地大一路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等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沈怀国

控股股东：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怀国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否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585,086,600.60 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总额：361,165,628.50 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69,383,912.46 元

202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88.14%
202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88.14%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223,705,187.54元
2025年1-6月利润总额：-12,111,093.59元
2025年1-6月净利润：-9,295,189.19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甲方）：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乙方）：厦门建发高科有限公司
- 3.被保证人（丙方）：江西智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5.担保范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前述连续交易项下所有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乙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责任险保险费，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以人民币 3,000 万元为限。

6.保证方式：本合同之保证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在最高限额内，乙方与丙方连续交易而签订的所有买卖合同无需另行征得甲方同意，该买卖合同被撤销/解除/终止后，对丙方应承担的全部债务，甲方同意仍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甲方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清偿期限届满（如果存在多份主合同的，以债务履行期最迟届满的主合同为准）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因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持有智锂新材料 100% 股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3,278.35	87.37%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